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豫文旅产业〔2021〕6号

关于开展全省文化产业特色乡村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精神，推动乡（镇）村文化资源挖掘利用，培育扶持乡（镇）村文化、旅游、教育等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助力乡村振兴，经研究，决定开展2021年全省文化产业特色乡村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全省范围内文化产业发展具有特色的乡（镇）、行政村。

二、推荐条件

1. 和谐宜居的美丽环境。空间布局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整体格局和风貌具有典型特征，建筑彰显传统文化和地域特色；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等方面成效显著。

2. 特色鲜明的产业形态。所在乡（镇）、行政村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重视文化产业发展；产业定位精准，特色鲜明，符合社会发展趋势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产业向做特、做精、做强发展，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新兴手段，推动产业链向研发、营销延伸。

3. 彰显特色的传统文化。乡（镇）村文化特色鲜明，可开发利用的文化资源丰富；传统文化得到充分挖掘、弘扬和利用，历史文化遗存得到良好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传承挖掘和创新发展；形成独特的文化标识，且与产业融合发展。

4. 便捷完善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完善，自来水符合卫生标准，生活污水达标排放，垃圾无害化处理，道路交通停车设施完善便捷；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完善、服务质量较高；产业发展环境良好，产业、投资、人才、服务等要素集聚度较高。

5. 充满活力的体制机制。发展理念、发展模式、规划建设管理、社会管理服务、支持政策有创新；通过产业发展，乡（镇）村吸纳周边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的能力明显增强，带动乡（镇）村发展效果明显。

三、申报程序

申报主体为乡（镇）政府、行政村委会。申报主体经所在地

县（市、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推荐，报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审核，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正式行文并加盖公章后向省文化和旅游厅申报。省直管县（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直接向省文化和旅游厅申报。

四、申报要求

1. 各省辖市择优推荐 2 个名额，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择优推荐 1 个名额。

2. 在推荐时要考虑文化与旅游、体育、康养、科技、教育等产业的融合。

3. 申报主体填报《河南省文化产业特色乡村申报表》，同时，提交乡（镇）村文化产业发展说明材料（3000 字以内）。以上材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并附电子版，于 12 月 3 日前报送省文化和旅游厅产业发展处。

联系人：丁志敏 李信甫

电 话：（0371）69699795 65506348

邮 箱：chanyechuyx@163.com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 10 号 1320 室

邮 编：450000

附 件：河南省文化产业特色乡村申报表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附 件

河 南 省 文 化 产 业 特 色 乡 村

申 报 表

申报单位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河南省文化产业特色乡村申报表

申报主体基本情况			
乡（镇）、 行政村名称		所在县(区) 和省辖市、 济源示范区	
产业种类	具体分类详见《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		
联系人		手机号码	
E-mail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2020 年度财务数据			
总收入（万元）		文化产业收入 （万元）	
文化产业收入占总收 入的比重（%）		辖区内文化企业 数量（个）	
总人口（人）		文化产业从业人 员数（人）	
文化产业从业人员占 总人口的比重（%）		文化产业带动农 民全年增收总额 （万元）	
基 本 情 况			

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和特点	
2020年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税收情况	
备注	

申报主体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县（区）文化 广电和旅游局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辖市、济源示 范区文化广电 和旅游局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办：产业发展处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1年11月18日印发

校对：丁志敏


